1/4 中缝

公告专栏

黄慰君：本院受理原告王春雨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1321民初3012号的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3月4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朝阳县人民法院

黄慰君：本院受理原告王兴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1321民初3013号的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3月4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七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朝阳县人民法院

董得林：本院受理原告桑世祥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3)皖1502民初8509号民事裁定书。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张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莫红艳：本院受理陆后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佳：本院受理新华区树群服装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高佳祥：本院受理郭永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四川广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才勇诉被告翟德荣，第三人四川广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93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对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邱文龙：本院受理原告贵州巨久事故援助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诉被告邱文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88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刘世鹏：本院受理原告毕节万晟置业有限公司诉被告刘世鹏，第三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市分行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106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王永莉：本院受理王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许晶：本院受理江崇安诉许晶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传票、举证和应诉通知书。公告发出日起，经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点(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十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杜中良：本院受理原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皖0104民初132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则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四川广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才勇诉被告翟德荣，第三人四川广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93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对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董得林：本院受理原告桑世祥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3)皖1502民初8509号民事裁定书。公告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张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莫红艳：本院受理陆后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佳：本院受理新华区树群服装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丹东市念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北京快看世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你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604民初12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该判决将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四川广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才勇诉被告翟德荣，第三人四川广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93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对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邱文龙：本院受理原告贵州巨久事故援助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诉被告邱文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88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刘世鹏：本院受理原告毕节万晟置业有限公司诉被告刘世鹏，第三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市分行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106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王永莉：本院受理王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张佳：本院受理孔祥国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8955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支瑞奇、南京云瑞科技有限公司：原告张祥与你们快递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72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领取，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吕显保：本院受理陈德军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8764号案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江河：本院受理王二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5984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另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1723民初2653号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壹份，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周勇：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3613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徐霞客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邱文龙：本院受理原告贵州巨久事故援助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诉被告邱文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88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刘世鹏：本院受理原告毕节万晟置业有限公司诉被告刘世鹏，第三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市分行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02民初106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莫红艳：本院受理陆后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5456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王永莉：本院受理王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韩万海：本院受理原告曲万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上诉人曲万金不服(2023)吉0221民初2196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吉林省永吉县人民法院

李乐点：本院受理孙国云与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鄂0626民初17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八审判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保康县人民法院

李玉兰：本院受理上诉人张海生因与被上诉人靳义均、原审第三人河北玛世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原审被告李玉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11民终19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徐井玉、周兆芳、陆启超、袁书堂、陆军、韩若辰、张孝军、梁世祥、杨炯、车子纯、李林、孙斌山：本院受理上诉人蒋水福因与被上诉人陆敬华、陈军、邹伟锋、谭祥峰、高建礼、郭振辉、邵艳玲、原审第三人河北煜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你们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11民终18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浙1081民催1号 申请人**温岭市全昶机械厂**(普通合伙)因遗失浙江温岭农村商业银行出具的号码为40200051 31142239、金额为50000元、收款人为温岭市箬横朝西热处理厂(普通合伙)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三十条的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特此公告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2024)浙1081民催1号 申请人**温岭市全昶机械厂**(普通合伙)因遗失浙江温岭农村商业银行出具的号码为40200051 31142239、金额为50000元、收款人为温岭市箬横朝西热处理厂(普通合伙)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三十条的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特此公告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2024)浙1081民催2号 申请人**东台市亿拉利起重机械有限公司**因遗失浙江农商业银行台州分行出具的号码为31300051 51599695、金额为20000元、出票人为温岭市宇森机电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三十条的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特此公告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行政处罚决定书(单位)》送达公告

锡山区东豪车辆配件厂(黄恺：公民身份号码：320283199202030037X)。经查，锡山区东豪车辆配件厂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未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干式除尘系统未规范采用泄爆、隔爆、惰化、抑爆、抗爆等一种或多种控爆措施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四款，第七十八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四)、(六)项，第九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决定对你单位作出罚款人民币柒万元整(￥70000.00元)的行政处罚。因通过其他方式均无法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单位)(苏锡锡)应急罚〔2021〕208号》。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局领取本处罚决定，逾期则视为送达。自本公告生效后15日内缴至无锡农村商业银行。到期不缴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依法在60日内向锡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依照有关规定强制执行。

无锡市锡山区应急管理局

2/3 中缝

公告专栏

句容市宝华镇雪松装饰服务部：本院受理朱启明与你部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部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明：本院受理谢宗平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进、朱大伸、南京耀固混凝土有限公司、李璇、朱福军：本院受理杜大春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震：本院受理李志小诉你承揽合同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转普裁定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张建国：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北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青0105民初70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营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大石桥市人民法院

吴艳、徐劲青：本院受理原告青阳县蓉城镇九华商贸配货中心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1723民初26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另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1723民初2653号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壹份，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周勇：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3613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徐霞客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孙志荣：本院受理汤晓冬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3822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孙志荣：本院受理林蕾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5458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孙志荣：本院受理梁敏凯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5456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杜志成：本院受理孔祥国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8955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支瑞奇、南京云瑞科技有限公司：原告张祥与你们快递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72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一庭领取，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吕显保：本院受理陈德军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8764号案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江河：本院受理王二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5984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向伦荣：本院受理杨彪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95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孙志荣：本院受理陆嘉浩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6990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文发春：本院受理唐先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诉请：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清偿原告借款10000元及利息;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川1321民初8175号案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2月28日9点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中博至善(海南)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颜炎阳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三劳人仲裁字〔2023〕第1164号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决。你公司如不服本仲裁裁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仲裁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一方当事人拒不履行生效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广东繁星惠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外勤勤等人诉你单位经济赔偿金、损失等劳动争议一案已依法受理。因电话无法联系你，后经本委邮寄送达未果，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之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签收，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2月21日上午十时在合肥市大房郢路与砀山路交口东南角庐阳区市民中心北7楼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庭开庭审理，请届时到庭，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合肥市庐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雷兴兵：本会受理(2023)并仲裁字第0707号，申请人北京隆安(太原)律师事务所与被申请人雷兴兵的委托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并仲裁字第0707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山西宏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媛、晋中市元隆快捷酒店有限公司、山西杰瑜国际商务有限公司、赵保庆、成三保、王晓丹：本委受理(2018)并仲裁字第1112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山西宏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媛、晋中市元隆快捷酒店有限公司、山西杰瑜国际商务有限公司、赵保庆、成三保、王晓丹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8)并仲裁字第1112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岳爱明、岳金梅、周捡贵、田捡爱：本委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082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岳爱明、岳金梅、周捡贵、田捡爱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082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靖财、任文秀、原贵虎、杨润月：本委受理(2019)并仲裁字第1096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靖财、任文秀、原贵虎、杨润月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19)并仲裁字第1096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上官敏善：本委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0417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上官敏善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0417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候国迎、马永霞：本委受理(2020)并仲裁字第1339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与被申请人候国迎、马永霞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0)并仲裁字第1339号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公 告

陈绪清、安徽皋升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六安仲裁委员会依法受理的申请人汪德年与你方合作协议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方直接送达仲裁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六仲裁字第173号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六安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六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表、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2024年2月9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届满，本会将组成仲裁庭，并于组庭之日起第9日(即2024年3月4日)上午九时起轮候开庭审理本案。届时你方如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缺席裁决。仲裁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具有终局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六安仲裁委员会

2024年1月9日

5/8 中缝

公告专栏

债权转让通知书

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贵司欠我司慈溪市新城河区块一期改造PPP项目新城河东侧(三北大街-北二环路段)地下停车场桩基工程。该案已经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2023浙0282民初6482号生效判决)，判决贵司给付工程款1725191.03元及相应的利息、诉讼费用。现我司于2023年12月4日将上述债权转让给江苏中岩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由江苏中岩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向贵司主张上述转让债权。根据我司与江苏中岩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债权转让约定，请贵司可将以上款项直接归还给江苏中岩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江苏中岩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开户行及帐号：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新兴支行10428201040006874，联系电话15305109839)。

江苏省中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 告

相关权利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到你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19)苏0509执8289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26670元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你携带身份证明，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相关权利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你们分别于2023年11月21日、2023年11月22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0)苏0509执2849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执行申请人姚春龙与被执行人官网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1,070,000元(其中2023年11月21日提存935,661元，2023年11月22日提存134,339元提存我处)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相关权利人携带身份证明，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相关权利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你们于2023年11月29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3)苏0509执4848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被执行人叶明松诈骗罪财产刑纠纷一案)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3,281.8元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相关权利人携带身份证明、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相关权利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你们于2023年11月29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3)苏0509执5706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被执行人惠达(苏州)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吴江市七都望湖废旧物资回收站、吴江市恒昌机械设备厂，皇甫六铭请求确认人民调解协议效力一案)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352,976元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相关权利人携带身份证明、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相关权利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你们于2023年12月5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2)苏0509执3219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25,184元提存我处(其中收款人熊祥提存金额1519元:陈朋辉提存金额3736元:吴元野提存金额2079元:潘海港提存金额1300元：乔雨提存金额1800元:胡文俊提存金额10000元:李子芹提存金额4750元)。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你携带身份证明，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阮自如：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因无法联系到你已于2023年12月13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苏州市司法局关于执行款公证提存的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将(2022)苏0509执1804号《执行款提存通知书》(被执行人朱云龙盗窃罪一案)项下的执行款人民币6,475.76元提存我处。公证费、公告费等提存费用从提存款中扣除。请相关权利人携带身份证明、涉案款项证明材料等及时到本处办理领取手续。本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苏州湾大厦8楼，联系电话：0512-63988025。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公证处

6/7 中缝

公告专栏

广州百草集化妆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卡毛加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青2321民初106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南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马海燕：本院受理原告冶皓阳诉被告马海燕抚养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青2222民初7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海北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祁连县人民法院

邵志豪：本院受理的原告孙长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828民初110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准许原告撤回起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刘玉杰：本院受理原告屈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322民初492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如下：一、被告刘玉杰应偿还原告屈岩借款本金200000元及利息(以200000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自2023年1月16日起计算至款项还清时止)，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二十日内还清；二、被告刘玉杰应支付原告屈岩律师代理费8000元、保全担保费800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二十日内付清；三、被告吳义元对上述债务承担一般担保责任；四、驳回原告屈岩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4675元，保全费1645元，由被告刘玉杰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7614号 泗阳众捷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